

刘东黎 著

北京的红尘旧梦

燕燕与善哉女：两个与早期北京有关的巅峰女人

缙汉无声转玉盘：一个元代北京人和他的传奇爱情

桃花扇底舞兴亡：独怀孤愤的宜南旧友孔尚任

纳兰性德：御座下的忧郁背影

曹雪芹：在黄叶村，品味时光的声音

李渔：半亩园里的情家幻梦

顾太清：百年风貌忆颧城

德龄公主：掌心里的紫禁城

庄士敦：水晶球里的帝都

辜鸿铭：菊犹有傲霜枝

王固维：文化神州丧一身

章太炎：激越倔强，孤鯉半生

林白水：一支笔胜抵十万军

邵飘萍：我的黑白两界

鲁迅：雨夜里，那些沉郁的琐屑

张恨水：我与北京的一啼笑因缘

林语堂：北京人的戏性精神 林语堂：北京

胡适：在容忍与自由的天平上 胡适：北京

徐志摩：一个诗人的云水襟怀 徐志摩：一个诗人的云

林徽因：一身诗意四月天 林徽因：一身诗意四月天 林徽因

沈从文：北京城里的乡下人 沈从文：北京城里的乡下

梁实秋：秋水文章不染尘，京华乡梦未曾休 梁

老舍：用光荣的名字温暖一座城 老舍

林海音：我的年华，在幸福中忘却 林

金瓶梅：八大胡同里的情

刘东黎 著

北京的红尘旧梦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北京的红尘旧梦/刘东黎著. 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 2009

ISBN 978-7-02-006910-1

I. 北… II. 刘… III. 随笔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IV. 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8)第194592号

责任编辑:郭娟 徐广琴

装帧设计:何婷

责任校对:郭娟 徐广琴

责任印制:张文芳

北京的红尘旧梦

刘东黎 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

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编:100705

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229千字 开本640×960毫米1/16 印张19 插页10

2009年1月北京第1版 2009年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1—10000

ISBN 978-7-02-006910-1 定价:33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65233595

目 录

萧燕燕与普贤女：两个与早期北京有关的巅峰女人 / 001

她们留给我们的记忆，不是温婉呢喃和香艳四溢，而是不让须眉的飒爽英姿；她们骑得烈马，挽得硬弓，她们与历史的风云际会，是建立在铁与血之上的灼灼光华……

银汉无声转玉盘：一个元代北京人和他的传奇爱情 / 017

萨拉图斯脱拉来到鹄突之国鲁钝之城，拜见国君俑，太子儒，宰相颀蒙，太傅鹿豕，主教安闲及御优东方曼倩；觉得这鹄突国中鲁钝城里，只有曼倩一人最聪明，只有他尚分得青红皂白，只有他不玩世盗名，游戏人生；他的笑中有泪，泪中有笑……

桃花扇底舞兴亡：独怀孤愤的宣南旧友孔尚任 / 026

场上歌舞，局外指点，知三百年之基业，隳于何人？败于何事？消于何年？歇于何地？不独令观者感慨涕零，亦可惩创人心，为末世之一救矣。

纳兰性德：御座下的忧郁背影 / 035

他“不是人间富贵花”，当围绕在他身旁的繁华如烟般散尽之后，诗人如愿以偿地回归到了诗人本身——也许，这才是世上最幸运的事情。



曹雪芹：在黄叶村，品咂时光的声音 / 043

鸡鸣枕上，夜气方回。因想余生平，繁华靡丽，过眼皆空，五十年来，总成一梦。今当黍熟黄粱，车旅蚁穴，当作如何消受？遥思往事，忆即书之，持向佛前，一一忏悔。

李渔：半亩园里的情欲幻像 / 051

李渔的大胆表述中，有一种诗意的悲壮，一种恬淡的人之本性的自然光影。他把情色消解于心如止水的叙述，在他那里，男人和女人，那样一种悲喜交集、有声有色的生活，兴许才是生活的本来面目……

顾太清：百年风貌忆倾城 / 058

她带着一种冷艳凄美的忧伤，以及繁华落尽的沧桑，在美丽而孤绝的梦境里，在旧日京华大半个世纪的岁月氤氲下，将自己绽放成一束古典而凄艳的花……

德龄公主：掌心里的紫禁城 / 067

宫闱秘闻，作为一种想象的疆界，从来都是街头巷尾、茶余酒后的绝好谈资，那幽暗深邃、玄机重重的宫门背后，到底有多少神秘、离奇的故事？德龄公主一身颓靡感伤的传奇，带给我们一种恍若隔世的感慨。

庄士敦：水晶球里的帝都 / 073

夕阳渐深，将城堞浸润成一片金色，安详的流光在无声地蔓延。在这座城池之上，有满涨的御河、皇宫的荷花、黄顶的阁楼、女墙的堞齿；这里居住着永世的天子，隐藏着古老中国的全部秘密。

辜鸿铭：菊残犹有傲霜枝 / 082

我头上的辫子是有形的，你们心中的辫子却是无形的。

王国维：文化神州丧一身 / 090

天地沙鸥，花果飘零，“既莫足与为美政兮，吾将从彭咸之所居”。冥冥之中，王国维是听到了屈原在清水中的召唤吗？滴滴水光里，留下一长串寂寥空阔的回声。

章太炎：激越佻达，孤鲠半生 / 098

“被发大叫，抱书独行，无泪可挥，大风灭烛”。那个时代的慷慨士风，在文网密布的古文时代，固然是红尘梦杳，在“文明日进”的现代读书人中，更是难见如此气象了。

林白水：一支笔胜抵十万军 / 107

中国的报业从其诞生之日起，就形成了一种令人赞叹的办报的氛围。他们代表民意，以监督政府为报人天职。林白水饮弹身亡后，很让人有“广陵散绝”之叹。

邵飘萍：我的黑白两界 / 115

在风险莫测的时局中，他放任自己享受着追寻、实践自由快乐，也难能可贵地保持着自己独立的人生抉择。在一个充满不安的乱世，他以自己最后的蒙难，完成了作为中国报界先驱者的形象，昭示了中国新闻自由的漫漫长路。

鲁迅：雨天里，那些沉郁的琐屑 / 124

“我走尽迢递的长途，渡过苍茫的灰土，作徒然的话别……兄弟，你收了这些东西吧，都沁透了我的眼泪，从此永隔冥冥。兄弟，只嘱咐你一声珍重。”

周作人：苦茶庵里的十年尘梦 / 133

一片白云横谷口，几多归鸟尽迷巢。曾与大时代同呼吸的周作人已经彻底告别了过去，令八道湾里的旧梦更加五味杂陈。

张恨水：我与北京的“啼笑因缘” / 142

他的文字是很人间、很市井化的，当然也少不了佳人才子的旖旎风情、慧心兰质；他心里也满是情缘未了、春梦无痕的故事，烽火离乱，姻缘聚散是他最好的素材。经由他的全力铺陈，人生的啼笑因缘此起彼落，有笑有泪……

林语堂：北京人的戏性精神 / 151

旧京的一切都在他的记忆里沉积下来，化为浮雕，午夜梦回时，如同飘絮落下，围拢过来的是庞大的根须，上千年的光阴，上千圈年轮……那是他心魂相系的文化领地和精神家园。

胡适：在容忍与自由的天平上 / 158

他从不嫉俗愤世，总是和颜悦色；他对师友微笑，对论敌微笑，对素不相识的人也同样微笑。他那经典的“胡适的微笑”，从不吝啬也从不矫饰，让“他的朋友”们无不如坐春风……

徐志摩：一个诗人的云水襟怀 / 165

他常常在日落时分，骑着自行车像夸父逐日一样疾驶在英国乡间的小路上，追逐着渐渐西沉的太阳。西天上的云彩覆盖下来，夕阳在云层里放射出万缕金辉。天和入离得很近，仿佛可以一直骑到云中去。

林徽因：一身诗意四月天 / 176

那一代知识分子群体的独特气质已无从复制了，我们这个时代可以生产成批的珠光宝气、魅影四射的明星，但却已经不可能再造具有同样气质的“林徽因”——那个时代的温润风华，早已不堪历史激烈演进的冲击而渐行渐远了。

沈从文：北京城里的乡下人 / 188

乡下人沈从文来到了北京，开始了不一样的人生。北京给了他全新的体验，这座没亲没故的城市，早成为他的第二故乡了。小说家坐在自己家中的书桌前，感觉从没有如此安稳实在。

梁实秋：秋水文章不染尘，京华乡梦未曾休 / 196

我并没有失去我的故乡。当年离家时，他们把那块根土生土长的地方藏在瞳孔里，走到天涯，带到天涯，只要一寸土，只要找到一寸干净土，我就可以把故乡摆在上面，仔细看，看每一道折皱，每一个孔窍，看上面的锈痕和光泽。

老舍：用光荣的名字温暖一座城 / 205

他与一座城市心心相印。他就像是一座岛屿，尽管它的植被和泥土，被历史的进程冲刷得面目全非，但岩层与基石仍在，就像巨大岩石的骨骼，顽强地挺立在一个城市时光的激流之中。

林海音：我的年华，在幸福中忘却 / 213

林先生心上的北平不在了，林先生笔下的北平还在：中国乡愁文学的最后一笔，终于随着运煤骆驼队走进淡淡的水墨山影里，不必叮咛，不带惊讶，依稀听到的是城南那个小女孩花树下的笑语和足音。林先生永远不老，像英子。

赛金花：八大胡同里的情色政治 / 219

一个风尘女子，一生中竟两次与历史风云际会，是中国历史上最具传奇色彩的一个女人。她就像是一树气息暧昧的夜繁花，在历史的风烟深处，闪烁着幽丽的光芒。

小凤仙：愿做长风绕战旗 / 228

他们的际遇与命运，在国难民危的乱世中，显得格外深沉悠远，能够满足所有人关于风尘侠义、英雄美人的幻想，以至于百年之后仍有不息的回声……

袁克文：负尽狂名的末世王孙 / 237

一个众星捧月的贵族子弟，从绮罗庭院的大宅门里走了出来，他为笙歌巷陌里的女孩子们流连忘返，只因为自己想活得简单。他将自己云水生涯里残余的闲逸心思，全部缱绻在一片青花粉彩之间，消受着一片孤寒之中难得的温暖……

沈佩贞：流光容易将人抛 / 247

人们想象中的民国女子，大概都有些像旧时月份牌上那些广告美人，性情温婉，含蓄蕴藉。但有些民国女子的确非常的明朗爽利。她们大大方方的，大大咧咧的，大步流星的，在历史的旧光影中，绽放着一种豪情的气质。

民国年间的朱氏八卦 / 253

欲把东亚变西欧，到处闻人说自由。一辆汽车灯市口，朱三小姐出风头——一段民国时期北京城里的八卦新闻，市井情状。

八旗子弟的颓废美学 / 260

从山海关的铁骑纵横开始,八旗子弟的“堕落”是从头就开始的宿命:他们用了三百年的时间,为自己建造了一座淫靡虚浮的末世天堂。那是已成为过去的风景,是死掉了的故事。

京剧:旧光影里的华美与惆怅 / 269

紫陌红尘扑面来,无人不道看戏回。四百年的风雨艺程中,京戏不拒陈艺,善收新艺,博采众长,自成一家;览数百余年之箫鼓流韵,阅华夏坊间草民之粉墨春秋,令人感慨万端。

旗袍:旧光影里的冷艳香凝 / 277

在北平城明净高远的天空下,留着齐耳短发的女大学生们,穿的是一身蓝色阴丹士林旗袍,纯静温婉、清雅怡人。在平和安闲的四合院里,主妇们的寻常装束,也是白色网眼罩衫搭配着的蓝布旗袍。透出的是温厚、安心、含蓄与矜持……

老北大与新青年 / 285

时间的流水一去不返,动摇了多少权威的根基?但老北大与新青年却魅力不减、风神依旧,只因为那是一个成长的故事,是关乎青年的成长和一个古都、一个民族、一个国家、一个文明的成长与复苏。

那些人,那些事——眺望远逝的京华烟云(代后记) / 294

萧燕燕与普贤女：

两个与早期北京有关的巅峰女人

在中国历史的苍黄天空下，女性的这半边相对要黯淡得多。

红楼画舫，玉人弄箫，这些风情万种的嫣红女姿，倒是颇能入诗入画，但却没有多少女性，能够血肉鲜明地进入煌煌正史。

如果天生丽质难自弃，一时间也会倾国倾城，炙手可热，但她们在男人们的权力博弈中艰难辗转，凄艳沉浮，到最后大多难逃香销玉殒的宿命。“君王城上竖降旗，妾在深宫哪得知？十四万人齐解甲，宁无一个是男儿”——山河板荡之际，她们还可能成为懦弱无能的父兄们的牺牲品。

至于普通女性的命运，就更加凄苦难言了。男子死沙场，城中多寡妇；兵荒马乱的时代里，男人尚可留名，最不济还有统计学上一个冰冷的数字；而更多乱世里的女性被伤害、被凌辱、被杀戮，她们的欣悦或悲苦，完全沉没在历史的荒寒风烟之下，永远喑哑无声。

除了那本记满女性种种屈辱苦难的流水账簿，历史有没有另一种可能？女人有没有另一种可能？

一千年前，在中国的北方，萧燕燕与普贤女，这两个相距百年的女人，给千年北京开了一个英武不凡的好头。她们运筹于时代的巅峰，深度参与了中国历史的进程。她们留给我们的记

忆，不是温婉呢喃和香艳四溢，而是不让须眉的飒爽英姿；她们骑得烈马，挽得硬弓，她们与历史的风云际会，是建立在铁与血之上的灼灼光华。

一、萧燕燕

萧燕燕的母亲，就是辽太宗耶律德光的女儿燕国公主，她的名字就是出自母亲的封号。她还有一个名字叫“萧绰”。十六岁的时候，萧燕燕以美貌文才奉召入宫，被辽景宗耶律贤封为贵妃。两个月后，萧燕燕就成为北中国国色天香、仪态万方的皇后。

宫廷是最难以琢磨的荣辱世界，也是许多故事与传奇的起源。没过几个月，萧燕燕的父亲就在残酷的权力斗争中惨死，年仅十七岁的小皇后受到了极大的刺激。皇城的红墙把她与外面的世界隔断了，但是她的政治阅历却迅速成熟。泪痕消逝后，她平添了几分沧桑的脸上，开始浮现宠辱不惊的微笑。

当时的辽国，经过变态皇帝辽穆宗十九年的残暴统治后，国势已日渐衰微。满怀中兴之念的辽景宗欲待奋发图强，然而羸弱多病的身体却使他力不从心。据说他在童年时代，曾经在宫廷政变的惨烈景象中受过刺激，落下病根，以至于长大后在马鞍上都不能久坐。

于是，英武妩媚、文采骑射绝伦的萧燕燕，开始主动替景宗处理政事。十九岁那年，她为辽景宗生下了长子耶律隆绪。到二十五岁左右的时候，萧燕燕已经变成了一个相当成熟的政治家，她的气度和才干凌驾一切，“女主临朝，国事一决于其手”。辽国所有重要的军政大事，都由她左右逢源地协调百僚，综合各方意见，最后独立裁决。

难得的是，辽景宗和萧燕燕这对政坛搭档，彼此有着感恩和知遇之心，辽景宗认为萧燕燕是个非凡的女性，是自己钦慕

和信赖的人,也曾感谢她将锦绣年华都耗在军国大事之上;而萧燕燕也懂得,这些温情的表白绝不是空泛的溢美之词,是他内心真实的声音。在夜色如水的宫廷里,在那些烛光摇曳的夜晚,他们的谈话无所掩藏,披心沥胆,赤诚相见。

为了对妻子几年来的辛劳表示回报,辽景宗洒脱地做了一个决定,将妻子的地位升到与自己等同的程度,并将此写入辽国法典。经萧燕燕手发出的政令,景宗一般都不会干预或更改。这个身体孱弱内心要强的皇帝,看来还有着纯真宽广的胸襟,他才不会理会牝鸡司晨之类无聊的讥讽。

982年,三十五岁的辽景宗突然驾崩于云州,临终之时草草留下遗诏:“梁王隆绪嗣位,军国大事听皇后命。”辽国就这样交到了二十九岁的皇后萧燕燕手里。

突如其来的变故,给萧燕燕带来深深的恐惧。这时她虽然已经在事实上治理了辽国十三年,但辽国宗室百余人均手握重兵,盈布朝廷,飞扬跋扈,景宗在位时他们倒也能各安其位,而现如今寡鹄孤鸾,主少国疑,宗室亲王极易生出不轨之心,局势复杂难测。赵匡胤篡夺后周江山的旧事,已经森然出现在萧燕燕的脑海。

看着自己年仅十岁的长子隆绪,新寡的萧燕燕声音颤动,表情悲戚,在几位心腹重臣面前流下了眼泪:“母寡子弱,族属雄强,边防未靖,奈何?”

二十九岁的美丽皇后,此时更像是一个楚楚可怜的小女人,对那些重臣悍将来说,会有什么样的冲击力?何况,她一向又是何等的成稳老练啊。大家一时都忘了面前是一位监国十余年、挑起双眉便叱咤风生的女皇,怜玉惜香之心顿生,他们一个个英雄气壮,纷纷上前争做护花使者:“信任臣等,何虑之有!”

于是，以耶律斜轸和韩德让为首的几位重臣挺身而出，力挽狂澜，收拾危局。

看来，女人们更善于运用她们的所长，较男人也更容易获得成功。而且多年的政坛历练，使萧燕燕变得长袖善舞，对驾驭臣下的帝王之术，也早已了然于心。

景宗去世后辽国的朝政布局，很快尘埃落定。萧燕燕在韩德让等人的帮助下，将宗室亲王分隔开来，因地制宜地夺其兵权，太子得以顺利即位，解决了内部权力斗争的隐忧，一场危机终于风流云散。萧燕燕也从皇后成为太后，就是后来的承天太后。

在政治权力的兴替之间，萧燕燕并不仅仅满足于四两拨千斤般地应对危局，她还要用自己的纤纤手指，拨出一个大国的盛世风华。解决了后顾之忧后，萧燕燕开始对辽国的政治制度进行改革。她允许百姓直接到御史台告状，还派专人巡察各地，清理陈年旧案，洗雪冤屈，如有需要，她还不辞劳苦地亲自决狱。

她规定只要是辽国子民，无论是辽人还是汉人，一律平等对待，在法律上都负相同的责任。辽国从她这里，真正地开始重用汉人、重视汉族文化的传统。988年，辽国正式仿唐朝制度开科取士，吸收更多的汉族知识分子进入政权。

在契丹旧律中，死刑执行后，犯人的尸体要示众三日。萧燕燕对此做了修改，执行后的次日一早，可以由家属收葬死者。她还规定，主人不可擅杀奴婢，如果奴婢犯下过失，应当交由公堂，由官府裁决。有一个皇室贵族将出逃的奴仆杀死，萧燕燕知道后竟将他处斩。这件事在大辽国引起了轰动，这个有着奴隶制残余的国家在她手中日新月异。

有一个宗室大臣在酒后对人大说宫闱秘事，萧燕燕也只是

将他打了一顿板子。她并不因为一点闲言闲语就夺人性命。

萧燕燕的所作所为令举朝称颂，辽国百姓心服口服。据辽史记载，自萧燕燕变革之后，辽国逐渐吏治清明、社会稳定，“国无幸民，纲纪修举，吏多奉职，人重犯法”，“南京（今北京）及易、平二州以狱空闻”。

而此时的萧燕燕，已经是一个三十岁的迟暮美人了。虽然正是女性成熟丰艳的年纪，但她知道，时光会以摧枯拉朽的力量，损坏自己姣好的面容。但在她所处的那个时代，她所处的特定地位，使得再婚成了一个天大的难题。

萧燕燕本质上是一个有几分浪漫气息的人。她不会满足于一个贵族寡妇死水般的生涯，自然会以各种形式来突破它。她不惧怕任何阻力，哪怕是流言蜚语满天飞，总胜过满室寂寞年年孤寒，在人间的凄风苦雨里，熬到发白齿落。

萧燕燕一向对大辽国的南院枢密使韩德让另眼相看。她命韩德让统掌御府禁卫军，成为身系朝廷安危的“总宿卫事”。韩德让进而就做了萧燕燕的入幕之宾，成为名符其实的“宿卫”。

对于韩德让，萧燕燕还有着一种“当年不肯嫁春风，无端却被秋风误”的嗟叹。据说，幼时的萧燕燕与韩德让，曾由双方父母议定，长大后结为秦晋之好，然而在刚刚谈及婚嫁的那年，萧燕燕就应召入宫。青梅竹马的无猜绮缘就此中断，梦里呓语，追寻已邈。

景宗去世后，萧燕燕终于对韩德让吐露了多年的情意：“我从前曾与你有过婚约，后来变生不测，未能结缡，现在陛下仙逝，我孑然独处，愿与你重续前缘。现在我儿子当了皇帝，从此也就是你的儿子，愿你尽心辅佐。”

韩德让面对称孤道寡的太后，怎敢有非分之想？不过既然

太后眷念旧情，他也就不再畏手畏脚。柔情似水，佳期如梦，萧燕燕脸上出现了一种豆蔻少女才有的红晕，目光像清泉一样在韩德让身上流转生辉——不过这一节不在辽史之中，是笔者自己加上去的。但是在宋朝《乘轺录》一书中倒有类似记录，作者是曾经出使辽国的大宋使节。可见这份曾经的婚约，也未必是小说家言。

从此，韩德让出入宫帐，与年轻的小寡妇萧燕燕情同夫妻。也正因如此，萧燕燕并没有因为时光流转而变得憔悴，却日益容光焕发，美艳动人，这段藏藏掖掖的深宫情事，更为她增添了几分迷人风韵。

国母闹出了婚外恋，这样的惊天秘密终有暴露于世人目光下的一天。辽国朝野一片哗然，尤其是那些自命不凡的宗室子弟更是怨声载道，心里犯酸。韩德让是汉人，在辽国，汉臣基本上是被排斥在核心决策层之外的，如今一个汉人却成了朝中权势最煊赫的大臣。更何况，韩德让的祖父韩知古虽然也是国之干城，但出身卑贱，曾是宫中的奴隶。出身如此不光彩，却与太后有了私情，让人情何以堪？

然而他们之间的感情却愈燃愈旺。既然瞒不住，干脆就不再瞒着任何人。他们出则同车，入则共帐，就连接见外国使臣的时候也不避忌，坦坦荡荡亲密无间地并肩而坐。

“契丹主年幼，国事决于其母，韩德让宠幸用事，国人疾之，请乘其衅以取幽蓟”。萧燕燕与韩德让的私情，不仅在辽国搞得朝野喧哗，甚至还成了具有重大战略价值的外交情报，摆到了南面宋国皇帝宋太宗的御案上。中原王朝视此为伤风败俗的丑事，以为这种关系会导致辽朝的动乱。其实，只有中原王朝才会将女子贞节与江山社稷联系起来，他们必将为自己的迂阔观念付出代价。

契丹等游牧民族的风俗与汉族不同。承天太后并未违背本族的道德规范，他对自己的儿子圣宗皇帝教导有方，国人对此有相当正面的评价。而且，国母的“私生活”固然会激起轩然大波，但并不妨碍朝政的正常运行，一时的物议并不会形成影响政权的汹涌暗流。

再者，萧燕燕驾驭臣下有方，对将士奖罚分明，辽国的军事实力已一扫从前的颓败之势。有一件事值得一提：在母亲萧燕燕的安排下，辽圣宗耶律隆绪曾在战场上当众与耶律斜轸交换了弓矢鞍马，结为生死之交。——和将领臣子八拜而交，宋朝的皇帝谁做得来？

宋太宗曾在幽州（今北京）城下与辽人有过一场血战，屁股上还中了辽军一箭，年年溃烂，不能痊愈，所以他眼中总是迸射出仇恨的光芒。接到这份密奏后，宋太宗顿时又起北伐之心。

986年，宋太宗再次派三路大军攻辽，计划最后合围幽州。萧燕燕亲披戎装，带着韩德让和儿子辽圣宗，从辽上京赶到幽州城，与守将耶律休哥协同作战。最后，宋军惨败而归，还折了满门忠烈的大将杨业。

这个杨业曾经枪挑辽国驸马萧多罗，是辽人的死敌。然而萧燕燕却对杨业惺惺相惜。为了振作士气，宣扬国威，她下令将杨业的头颅割下，装入匣中，传送边关各地。不过在这之后，她就在北京北面的交通要道古北口，修筑了杨令公庙，四时祭祀不绝。这个细节，颇能看出萧燕燕的不凡胸襟。

从此，北宋对辽变攻势为守势。来而不往非礼也，1004年，萧燕燕骑上银鬃白马，带着小皇帝圣宗御驾南征。那时节地上的重霜还没融化，山野田间都是一片银装素裹，江山如画。二十万大军撼山震野，扬尘疾驰，辽兵在盔甲外罩上猩红战袍，猎猎朔风舞起铺天盖地的素帛大旗。